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碇內國民中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資　　產	1	155,756,824	100.00	負　　債	2	17,189,745	11.04
流動資產	11	24,049,593	15.44	流動負債	21	15,870,314	10.19
現金	1101	23,180,488	14.88	應付款項	2102	15,870,314	10.19
銀行存款	110102	23,090,488	14.82	應付代收款	210203	15,870,314	10.19
銀行存款－市庫存款	110102-1	6,701,290	4.30	其他負債	28	1,319,431	0.85
銀行存款－保管款	110102-2	16,389,198	10.52	什項負債	2801	1,319,431	0.85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3	90,000	0.06	存入保證金	280104	1,319,431	0.85
預付款項	1108	869,105	0.56	淨資產	3	138,567,079	88.96
預付費用	110804	869,105	0.56	淨資產	31	138,567,079	88.96
預付費用 －預算類	110804-1	68,558	0.04	淨資產	3101	138,567,079	88.96
預付費用－非預算類	110804-2	800,547	0.51	累積餘額	310101	124,235,649	79.76
固定資產	14	131,707,231	84.56	本期賸餘	310102	11,371,830	7.30
土地	1401	74,239,200	47.66	淨資產調整數	310104	2,959,600	1.90
土地	140101	74,239,200	47.66	合計：		155,756,824	
土地改良物	1402	870	0.00				
土地改良物	140201	17,870,300	11.47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503,2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503,200	
保證品		503,200		應付保證品		503,200	

註：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之內容及金額如下：

履約保證金定存單2筆-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456,420元及46,780元。

2.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總額：無。

3.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含或有負債)計0元。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碇內國民中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0202	-17,869,430	-11.47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	49,271,056	31.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1	79,954,148	51.33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2	-30,683,092	-19.70				
機械及設備	1405	3,752,818	2.41				
機械及設備	140501	10,241,115	6.58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502	-6,488,297	-4.1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	296,474	0.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1	648,391	0.4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2	-351,917	-0.23				
雜項設備	1407	4,146,813	2.66				
雜項設備	140701	11,361,791	7.29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40702	-7,214,978	-4.63				
其他資產	18	0	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503,2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503,200	
保證品		503,200		應付保證品		503,200	

註：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之內容及金額如下：

履約保證金定存單2筆-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456,420元及46,780元。

2.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總額：無。

3.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含或有負債)計0元。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碇內國民中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什項資產	1801	0	0.00				
代管資產	180106	1,409,400	0.90				
代管資產－土地	180106-1	1,409,400	0.90				
應付代管資產	180107	-1,409,400	-0.90				
合計：		155,756,824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503,2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503,200	
保證品		503,200		應付保證品		503,200	

註：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之內容及金額如下：

履約保證金定存單2筆-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456,420元及46,780元。

2.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總額：無。

3.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含或有負債)計0元。